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A Resources Limited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12)

公告

本公告乃由優庫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將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接獲呈請人之呈請，指本公司因無法償還債務而可能遭高等法院清盤。在該呈請呈交後，未經法院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法律及法規授出認可令，其後轉讓股份可能會失效。

本公司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已向高等法院申請認可令。有關申請之聆訊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一日在高等法院進行。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投資或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
主席
李楊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楊先生、李曉蘭女士、王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忠權博士及汪靈博士。

* 僅供識別